

锡林郭勒供电公司2026-2027年度电网前期项目技术服务框架招标 询比采购公告

一、采购条件

开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锡林郭勒供电分公司物资供应处的委托,对“锡林郭勒供电公司2026-2027年度电网前期项目技术服务框架招标”进行询比采购,项目资金已落实。依据《国有企业采购操作规范》、《国有企业采购操作规范》释义以及国家相应的法律法规,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欢迎符合条件的潜在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竞标。

二、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 1、项目名称:锡林郭勒供电公司2026-2027年度电网前期项目技术服务框架招标
- 2、项目编号:KRZBXM2025-34(FW-11)
- 3、资金来源:自有资金20%,银行贷款80%
- 4、本次采购项目共划分为9标段,具体内容如下:

标段号	标段名称	单位	数量	预估金额(元)	入围家数	分配比例	备注
1	220千伏电网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技术服务	项	1	150	入围3家	第一家:50% 第二家:30% 第三家:20%	工程量指工程项目数量
2	110千伏和35千伏电网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技术服务	项	1	100	入围1家	100%	工程量指工程项目数量
3	土地预审技术服务	项	1	80	入围3家	第一家:50% 第二家:30% 第三家:20%	工程量指工程项目数量
4	环评报告编制技术服务	项	1	230	入围3家	第一家:50% 第二家:30% 第三家:20%	工程量指工程项目数量
5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技术服务	项	1	230	入围3家	第一家:50% 第二家:30% 第三家:20%	工程量指工程项目数量
6	地质灾害评估技术服务	项	1	30	入围2家	第一家:60% 第二家:40%	工程量指工程项目数量
7	压覆矿产评估技术服务	项	1	60	入围2家	第一家:60% 第二家:40%	工程量指工程项目数量

8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技术服务	项	1	230	入围 3 家	第一家：50% 第二家：30% 第三家：20%	工程量指工程项目数量
9	文物勘探及影响评估技术服务	项	1	80	入围 2 家	第一家：60% 第二家：40%	工程量指工程项目数量

5、框架服务期：2026 年 2 月 1 日起至 2028 年 1 月 31 日（在服务期内委托的未完成项目，服务期顺延至取得成果文件，顺延期内不再分配任务）

6、服务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境内

7、工作内容：2026-2027 年度发生的所有电网基建前期项目和已竣工投产工程相关手续项目

8、服务范围及期限：

1 标段：编制可行性研究设计报告、专项专题研究报告、取齐相关单位、部门同意设计方案的协议性文件，配合完成可研审查和可研修编，核准阶段负责编制项目核准申请报告。

2 标段：编制可行性研究设计报告、专项专题研究报告、取齐相关单位、部门同意设计方案的协议性文件，配合完成可研审查和可研修编，核准阶段负责编制项目核准申请报告。

3 标段：组织专业人员现场勘查、测量，编制土地勘测定界技术报告书、组件报批（含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审批(备案)）、修改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土地补耕（含勘测、补耕报告编制、补耕位置图编制等）、节约集约用地专章编制、不可避让生态红线论证报告编制、组织专家评审、报盘，协助取得工程批复文件等工作。

4 标段：组织专业人员现场勘查、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编制、组织专家评审、修编、协助取得批复文件等工作。如某项工程设计需要专题环境影响特殊研究（如工程经过自然保护区、生态红线、水源地等），中标单位需完成相关工作。

5 标段：负责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报告，工程涉及防洪评价的需同步编制防洪评价报告，组织专家评审，协助通过审查并取得批复文件等工作。

6 标段：负责编制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说明书、提交主管部门审批、修编及协助取得最终批复文件等工作。

7 标段：负责组织人员现场踏勘，调查项目压覆矿产资源情况，对压覆矿藏进行统计估算及评估，进行矿产储量计算，并编制相关报告后协助取得批复文件等工作。

8 标段：风险评估方案的制定，组织调查论证，开展风险评估，编制风险评估报告，组织专家评审，协助通过审查并取得批复文件等工作。

9 标段：对项目所在地及沿线文物进行调查、勘探，编制项目文物勘探报告、文物影响评估报告、文物保护方案，组织专家现场踏勘、评审，协助相关手续办理，协助取得文物审批部门批复。

10、限中要求：不限中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通用资格要求

1、本次采购要求供应商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或其它组织，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保障如期交货等承担采购项目的能力。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投标。母子公司不能互用资质、业绩。

3、供应商具有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能力（提供能够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能力证明材料或承诺函）。

4、在近三年内（自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起前三年）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未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注：供应商需提供近三年内（自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起前三年）供应商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和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须包含以下信息点：“当事人”为供应商名称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全文”为“行贿罪”，“裁判日期”不得少于近三年（自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起前三年，多于三年或不选裁判日期均可）。

5、供应商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

注：（1）供应商需提供供应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针对“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的两份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须包含以下信息点：供应商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或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2）如供应商提供的“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或“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截图显示，该供应商曾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黑名单)，但在开标前已被移出，则供应商不属于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或“经营异常名录”。

(3) 按照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使用帮助”中的系统功能简介，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提供全国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信用信息的填报、公示、查询和异议等功能，上述范围外的供应商无需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截图，但需额外提供不属于上述范围的相关证明（如事业单位可提供有效期内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6、供应商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注：供应商需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查询结果截图，在“信用中国”的查询结果截图须能体现供应商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

“信用中国”查询方式：“信用中国”→“信息公示”→“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在弹出窗口进入链接网站（“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或“信用中国”→“专项查询”→“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在弹出窗口进入链接网站（“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在查询窗口输入查询企业名称，在查询省份范围中选择“全部”，将查询结果截图。

7、供应商未因发生过骗取成交和严重违约、质量事故及重大合同纠纷被上级部门（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报/披露取消投标资格，并且目前不处于处罚期内。按照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对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的通知》的规定，未列入最新发布的不良供应商名单。

8、供应商未被列入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公布的“中电联关于公布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名单”（截止到最新所有名单）。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专用资格要求

1标段：220千伏电网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技术服务

1、供应商须具有“工程咨询单位乙级（含）以上资信证书（电力工程）”，且证书在有效期内，或在全国或自治区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进行“工程咨询单位备案”（包含电力（含火电、水电、核电、新能源））。

2、供应商提供近三年（2022年12月至今）从事220千伏及以上电压等级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的业绩1份，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业绩证明材料包括①合同（包括

合同首页、关键页及签署页等)；②对应中标/成交通知书；③发票；①②或①③同时提供为准)

2标段：110千伏和35千伏电网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技术服务

1、供应商须具有“工程咨询单位乙级(含)以上资信证书(电力工程)”，且证书在有效期内，或在全国或自治区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进行“工程咨询单位备案”(包含电力(含火电、水电、核电、新能源))。

2、供应商提供近三年(2022年12月至今)从事35-110千伏电压等级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的业绩1份，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业绩证明材料包括①合同(包括合同首页、关键页及签署页等)；②对应中标/成交通知书；③发票；①②或①③同时提供为准)

3标段：土地预审技术服务

1、供应商须具有相关主管部门颁发的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证书》，供应商资质有效期到期未办理延期的，以相关主管部门发布的延期通知为准；

2、拟担任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应具备测绘专业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提供社保缴纳证明(2025年6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注：拟担任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可以为退休返聘人员需提供退休证明和聘任公司的劳务合同证明)；

3、供应商提供近三年(2022年12月至今)土地预审服务的业绩1份，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业绩证明材料包括①合同(包括合同首页、关键页及签署页等)；②对应中标/成交通知书；③发票；①②或①③同时提供为准)

4标段：环评报告编制技术服务

1、供应商应在生态环保部统一建立的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中注册成功，并在本单位登记至少一名注册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提供相关截图)；

2、拟担任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应具备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提供社保缴纳证明(2025年6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注：拟担任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可以为退休返聘人员需提供退休证明和聘任公司的劳务合同证明)；

3、供应商提供近三年(2022年12月至今)环评报告编制的业绩1份，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业绩证明材料包括①合同(包括合同首页、关键页及签署页等)；②对应中标/成交通知书；③发票；①②或①③同时提供为准)

5标段：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技术服务

1、拟担任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应具备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提供社保缴纳证明（2025年6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注：拟担任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可以为退休返聘人员需提供退休证明和聘任公司的劳务合同证明）；

2、供应商提供近三年（2022年12月至今）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的业绩1份，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业绩证明材料包括①合同（包括合同首页、关键页及签署页等）；②对应中标/成交通知书；③发票；①②或①③同时提供为准）

6标段：地质灾害评估技术服务

1、供应商须具有相关主管部门颁发的《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证书》乙级及以上资质（依据国发〔2021〕7号文件《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将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由三级调整为两级，取消丙级资质认定），如有供应商资质有效期未到期，且未换证的，则“供应商具有相关主管部门颁发的《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证书》丙级及以上资质”；

2、拟担任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应具备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提供社保缴纳证明（2025年6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注：拟担任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可以为退休返聘人员需提供退休证明和聘任公司的劳务合同证明）；

3、供应商提供近三年（2022年12月至今）地质灾害评估服务的业绩1份，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业绩证明材料包括①合同（包括合同首页、关键页及签署页等）；②对应中标/成交通知书；③发票；①②或①③同时提供为准）

7标段：压覆矿产评估技术服务

1、供应商须具有相关主管部门颁发的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证书》，供应商资质有效期到期未办理延期的，以相关主管部门发布的延期通知为准；

2、拟担任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应具备测绘专业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提供社保缴纳证明（2025年6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注：拟担任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可以为退休返聘人员需提供退休证明和聘任公司的劳务合同证明）；

3、供应商提供近三年（2022年12月至今）压覆矿产评估服务的业绩1份，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业绩证明材料包括①合同（包括合同首页、关键页及签署页等）；②对应中标/成交通知书；③发票；①②或①③同时提供为准）。

8标段：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技术服务

1、拟担任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应具备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提供社保缴纳证明（2025年6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注：拟担任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可以为退休返聘人员需提供退休证明和聘任公司的劳务合同证明）；

2、供应商提供近三年（2022年12月至今）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服务的业绩1份，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业绩证明材料包括①合同（包括合同首页、关键页及签署页等）；②对应中标/成交通知书；③发票；①②或①③同时提供为准）。

9标段：文物勘探及影响评估技术服务

1、拟担任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应具备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提供社保缴纳证明（2025年6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注：拟担任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可以为退休返聘人员需提供退休证明和聘任公司的劳务合同证明）；

2、供应商提供近三年（2022年12月至今）文物勘探或文物影响评估技术服务的业绩1份，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业绩证明材料包括①合同（包括合同首页、关键页及签署页等）；②对应中标/成交通知书；③发票；①②或①③同时提供为准）。

四、报名及询比采购文件的获取

1、采购文件售价：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报名成功后免费下载

2、凡第一次参与内蒙古电力公司的各类招标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在投标报名前需要在内蒙古电力公司物资管理信息系统——“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wzglb.impc.com.cn:82>)”，先进行供应商基本信息注册，然后在招标采购项目挂网公告所在的电子采购交易平台(蒙电电子商务系统)办理中招互连扫码签章，前述工作完成后方可开始投标报名。

3、本项目实行在线报名和下载采购文件。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年12月17日至2025年12月22日下午17:00，进入《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impc.e-bidding.org)在线报名和下载文件，逾期不予受理。

(1)具体流程为：登录投标管家→查看采购信息→我要报名【请务必按要求填写对应信息，并上传资料文件(扫描件加盖公章)、需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应同时提供专票信息→等待审核→审核通过后→供应商下载采购文件。平台联系电话：400-0666060/400-0809508(周一～周五9:00-17:00)。

(2)报名单位须凭【中招互连】APP办理项目后续电子投标事宜，之前未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的企业需要登录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点击首页扫码下载【中招

互连】APP，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后续所有流程全部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

4、报名所需资料

需提供下列资料加盖单位公章扫描件

-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公告附件)；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有效的营业执照)；
- (3)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出具的变更说明；
- (4)供应商具有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能力；
- (5)响应真实性承诺书（详见公告附件）；
- (6)供应商通用资格要求中的证明材料；
- (7)供应商专用资格要求中的证明材料（提供专用资格要求的证明材料）。

注：1. 为保证供应商顺利报名成功，请供应商充分考虑上传时间，供应商不能及时上传报名资料，导致的报名不成功，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 上述要求是对供应商的基本要求，如按照行业及相关部门另有规定的遵循其规定，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五、资格审查方式

本次采购采取资格后审方式，开标后由评审委员会统一进行资格审查，详见采购文件。

六、响应文件递交方式

1. 电子响应文件请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不接收纸质响应文件，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将不予接收。

2. 供应商对网上递交的响应文件应加密。登录【中招互连】APP对响应文件进行加密功能(如果供应商使用A手机号码对响应文件进行了扫码加密，必须需要使用A手机号码进行扫码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响应文件)。

七、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响应文件上传时间：2025年12月17日～2025年12月24日上午9时30分

响应截止时间：2025年12月24日上午9时30分

商务技术经济开标时间：2025年12月24日上午9时30分

商务技术经济解密时间：2025年12月24日上午9时30分-10时00分

开标地点：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八、解密方式

远程解密：供应商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在原单位使用原上传文件电脑通过登录【中招互连】APP进行响应文件的远程解密(届时请持上传文件时所使用的手机提前30分钟等候在电脑前准备参加文件解密，需保持电脑网络通畅)。

远程协商：供应商不需到达评审现场，专家通过远程与各供应商进行视频协商。详见《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首页操作手册及采购文件。

请供应商按公告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工作，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与系统沟通联系解决(400-080-9508，周一~周五9:00-17:00)，因供应商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响应文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

九、采购费用

1、代理服务费：依据(内工建协(2022)34号)收费标准*87%进行收取，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缴纳。

备注：预算30万元及以下项目，根据内工建协(2022)34号文件收费标准收取。(不按内工建协(2022)34号文件注释第二条规定执行，无需乘以折扣)。

2、平台使用费：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采购，供应商需(在线下载采购文件后，上传响应文件前)在线向电子交易平台缴纳电子采购服务费，具体收费标准为：

非招标采购项目中电子采购服务费：300元/包/次。

3、场所服务费：

成交供应商需在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后5日内向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缴纳场所服务费的，收取标准如下：

(1) 有采购限价或预估价但无成交总价的入围、框架类项目，按采购限价或预估价1%向成交供应商收取场所服务费，成交供应商为2家及以上的，由成交供应商平均分摊或按照标段分配比例承担场所服务费，每标段每家不足500元的按500元统一收取。

(2) 交纳场地服务费账户信息：

户名：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华夏银行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

账号：5830200001819100031131

开户行行号：304191001951

(3) 交易场所：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吉泰路3号

项目负责人：董政

联系电话：0471-3477645

(4) 其他

场地使用服务费缴纳方式为公对公转账。

汇款时请备注：开标时间+代理机构简称或项目简称或项目编号。

成交人将交易服务费汇到产权指定账户后请记得将汇款凭证发至代理机构邮箱。

发票：成交人在交纳场地服务费后，须到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1楼12号窗口开具发票。（开票前可先拨打电话：0471-3473014 确认是否可以开具发票）。

十、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内蒙古产权交易网》(http://www.nmcqjy.com/)、《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impc.e-bidding.org)同时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十一、联系方式

采 购 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锡林郭勒供电分公司物资供应处

地址：锡林浩特市二连路3号

联系电话：15047199955

接受异议邮箱:xlglgdgszw@126.com

代理机构：开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高新二路1号招商银行大厦19层

联 系 人：姚瑶、张千禧、张晓丹、成荔、高琳、王建光

电 话：0471-3957877

邮 箱：krmg2025@163.com



王建光

多田路